# 《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政府关于长青地块三（C组团）棚户区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》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和依据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、《吉林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、《长春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及《长春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》等相关法规和文件规定，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，制定房屋征收补偿方案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主要包括11项具体内容：

一是关于征收范围；

　　二是关于征收主体；

　　三是关于征收部门；

　　四是关于征收实施单位；

　　五是关于房屋调查登记情况；

　　六是关于征收补偿资金；

　　七是关于征收补偿具体内容；

　　八是关于评估机构选定及时点；

　　九是关于拟签约期限；

　　十是关于搬迁期限；

十一是关于达不成协议的处理办法。

三、相关建议

建议本《补偿方案》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后，以区政府名义印发文件。